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6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1,984,071.5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符合创新驱动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组合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1）创新驱动主题界定 本基金所定义的创新驱动主题遵循国家创新驱动战略内涵，关注在技术研发、生产制造、销售流通、消费者服务等环节具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业务模式创新、服务创新、管理创新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关注企业研究与发展

	（R&D）投入的定量指标并结合其他维度创新能力的定性判断，主要围绕新兴产业并辅以传统产业把握创新驱动投资机会。具体行业主要选择代表未来科技和产业发展新方向，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加速转化的战略新兴产业；运用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进行升级改造、处于转型提升的传统产业。 （2）个股选择 定性分析方面，本基金将重点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前景、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未来的持续成长性、公司的盈利模式及公司的治理结构等。 在定量分析方面，考虑过去三年累计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人员及高学历人员占比、人力投入占比、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等方面，筛选各项指标平均处于行业前 1/3 的公司进行关注。同时结合 PE、PB、PS、PEG 等相对估值指标以及自由现金流贴现等绝对估值方法来考察企业的估值水平，以判断当前股价高估或低估。 本基金在关注估值指标的同时，还会关注营业收入增长率、盈利增长率、现金流量增长率、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来评估企业的投资价值。 （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基于上述创新驱动主题界定，本基金同时关注互联互通机制下港股市场优质标的的投资机会： 1）行业研究员重点覆盖的行业中，精选港股通中有代表性的创新型公司； 2）与 A 股公司相比具有差异化及估值优势的公司；3）港股通综合指数成分股中，筛选市值权重较高、流动性较好的公司进行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因港股市场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A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623	0174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6,722,024.91 份	85,262,046.66 份

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创新驱动主题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

调整为“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A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1,609,685.98	10,060,750.48
2.本期利润	-90,770,646.71	-31,530,964.4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99	-0.310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0,456,501.79	86,767,375.8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85	1.0177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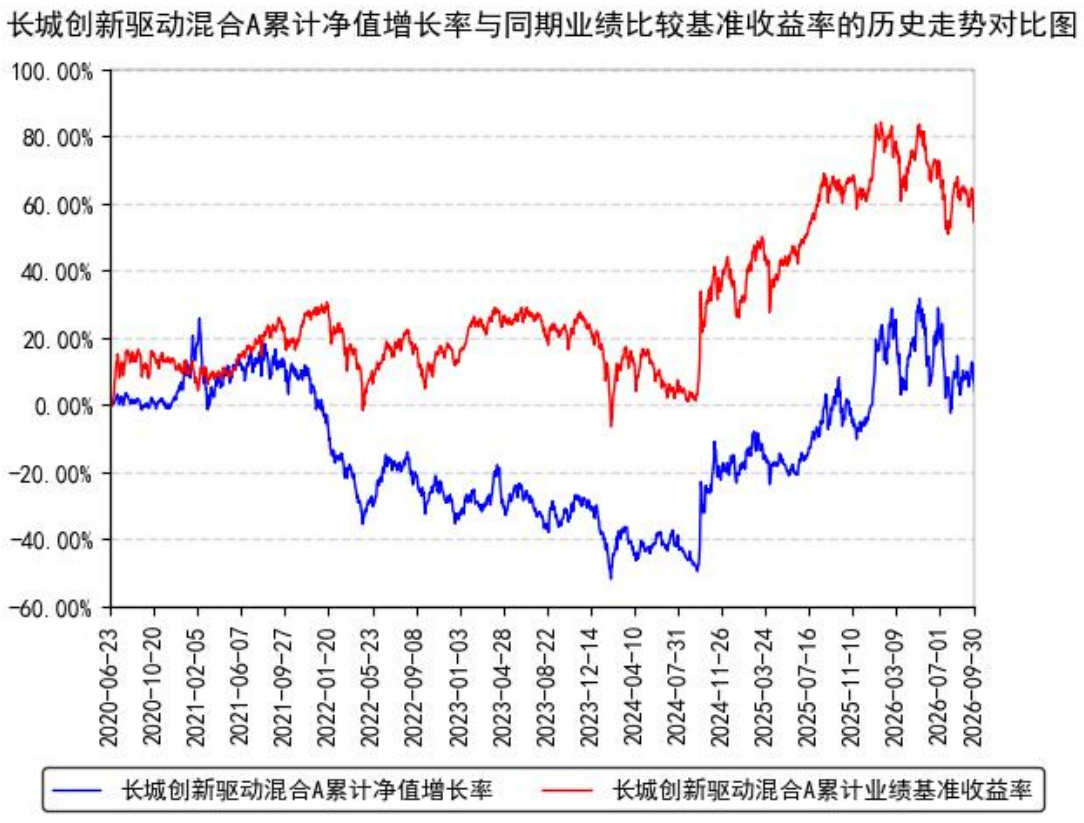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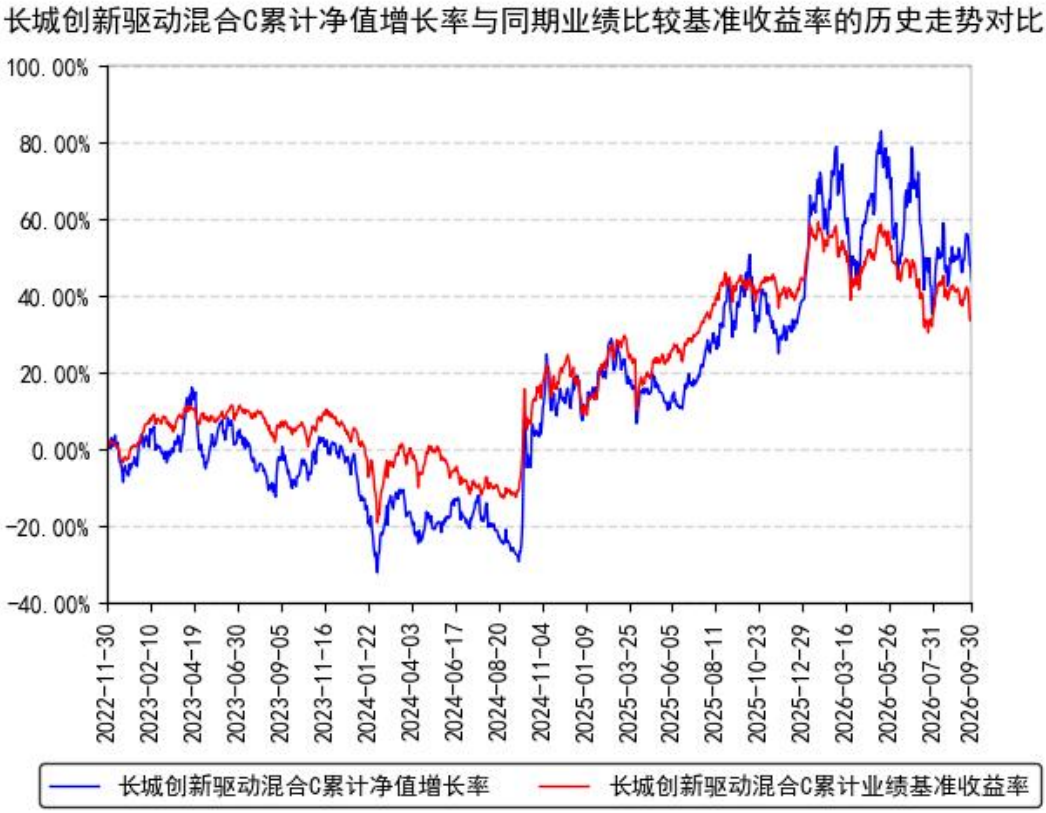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31%	2.57%	-9.90%	1.38%	-9.41%	1.19%
过去六个月	-0.53%	2.55%	-6.80%	1.28%	6.27%	1.27%
过去一年	-3.16%	2.38%	-7.11%	1.22%	3.95%	1.16%
过去三年	57.97%	2.28%	25.79%	1.39%	32.18%	0.89%
过去五年	-5.61%	2.06%	30.15%	1.26%	-35.76%	0.8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5%	1.94%	54.07%	1.22%	-50.22%	0.72%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43%	2.57%	-9.90%	1.38%	-9.53%	1.19%
过去六个月	-0.83%	2.55%	-6.80%	1.28%	5.97%	1.27%
过去一年	-3.73%	2.38%	-7.11%	1.22%	3.38%	1.16%
过去三年	55.14%	2.28%	25.79%	1.39%	29.35%	0.8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82%	2.17%	33.06%	1.28%	10.76%	0.8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投资于创新驱动主题相关股票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维维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12 月 16 日	-	9	男，中国籍，博士。曾任金鹰基金研究员（2017 年 7 月-2018 年 5 月）。2018 年 5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历任研究部业务主管、基金经理助理、行业研究员。自 2022 年 12 月至今任“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2 月至今任“长城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1 月至今任“长城竞争优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9 月至今任“长城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市场出现显著分化，科技板块大幅回调，电子、通信等算力产业链领跌；银行、煤炭等高股息资产相对占优。继二季度市场极致抱团算力板块后，行情逐步向均衡化演绎。

回顾本季度操作，组合维持重仓国产商发（“中国心”）与国产算力（“中国芯”）两大主线，仅对持仓内个股做小幅优化，整体结构变化不大。

国产商发板块本季度表现平淡，尚未走出明确趋势行情。在全球民航交付紧张、AI 基建带动电力需求激增、产业自主可控诉求持续强化的多重催化下，国产商用航空发动机（商发）与燃气轮机（燃机）正形成“两机同源”的产业共振。中国的两机产业是一条可看长的硬科技长赛道，军发筑底、燃机兑现中期增量、商发打开长期天花板。

国产算力板块三季度调整幅度较大。一方面市场担忧 HBM、DrMos 等核心物料供给约束；另一方面受海外 AI 板块 ARR 增速放缓、美联储政策等外部叙事扰动。但我们判断国内 AI 产业仍处于发展早期，国产算力卡放量尚未到达临界点。伴随国产大模型能力持续迭代、芯片性能不断提升，国产算力性价比将逐步显现，市场化放量将是中长期明确趋势。

整体而言，本基金立足于科技与高端制造领域，挖掘具备高赔率的产业趋势，依托个股精选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3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90%；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9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3,884,377.31	92.47
	其中：股票	423,884,377.31	92.4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185,973.82	6.80
8	其他资产	3,319,708.75	0.72
9	合计	458,390,059.8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9,069.96	0.01
C	制造业	334,591,467.16	73.1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1,357.92	0.0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5,785,655.60	3.4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3,276,826.67	16.0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23,884,377.31	92.7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91	航发科技	963,560	39,130,171.60	8.56
2	600893	航发动力	967,100	37,581,506.00	8.22
3	688239	航宇科技	621,752	32,237,841.20	7.05
4	688385	复旦微电	514,243	28,890,171.74	6.32
5	688510	航亚科技	1,217,966	28,622,201.00	6.26
6	688041	海光信息	123,996	28,122,292.80	6.15
7	000534	万泽股份	1,235,000	26,713,050.00	5.84
8	688281	华秦科技	548,567	26,589,042.49	5.82
9	688548	广钢气体	815,282	25,045,463.04	5.48
10	688702	盛科通信	87,637	24,968,657.67	5.4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于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合理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国债期货投资情况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过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5,527.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93,696.3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0,485.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319,708.7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A	长城创新驱动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62,945,149.35	126,887,763.9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747,611.94	2,500,497.9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0,970,736.38	44,126,215.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6,722,024.91	85,262,046.6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805-20260930	91,023,353.54	-	-	91,023,353.54	20.59%
产品特有风险							
如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可能存在以下的特有风险： 1、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在短时间内可能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来应对大额赎回，基金仓位调整困难，从而可能会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延期支付赎回款项及暂停赎回风险 若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支付赎回款项；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大额赎回会导致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需要，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基金净值估值四舍五入法或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的影响，大额赎回可能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投资受限风险 大额赎回后若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基金合同终止或转型风险 大额赎回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将面临合同终止财产清算或转型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二）《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五）法律意见书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八）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